

臺南市 103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辦理「本土語言評量優良命題徵選」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南市辦理 103 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二、目標：

- (一)鼓勵教師發展多元紙筆測驗實作，促進各種有效評量與試題的流通。
- (二)彙編優良命題作品，提供本土語言學習領域教師之教學參考與應用。
- (三)建置本市本土語言教學運用資料，協助教師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南區志開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小組

四、實施對象：

- (一)本市各國中、小學教師(含實習、代課、代理教師、教學支援人員)。
- (二)13 班以上(含)各校至少推薦 1 件參加；13 班以下自由報名參加。

五、收件時程：

- (一)自 103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8 日 **中午 12:00** 前止。
- (二)親自送達、掛號寄達(掛號寄達以郵戳為憑)。
- (三)參賽作品請寄至：702 臺南市南區南門路 232 號 志開國小 郭如歲主任收
洽詢電話：(06) 2619431#100 連絡人：王念湘校長

六、評量內容：

- (一)依據「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採用紙筆測驗編製測驗評量。
- (二)測驗評量命題來源包括教學用之本土語言教材、本市市編本土語言教材等。
- (三)測驗評量稿件以中文 MS-Word97 以上版本編寫，不接受手寫稿。
- (四)測驗評量內容分為以下五類題型：
 - 1. 聽音選擇
 - 2. 詞句朗讀
 - 3. 聽寫測驗
 - 4. 塌空測驗(填空測驗)
 - 5. 語句書寫
- (五)以上測驗評量內容均需完整解答，同時因應學習階段能力不同，前述五類題型可以做適度增減。

(六)前述評量使用之文字請參考教育部公佈「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臺灣客語通用拼音、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臺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文化大辭典」。

七、送件資料：

請備妥報名表(如附件1)、授權書(如附件2)、智慧財產切結書(如附件3)，所有規格均以A4紙張印製(黑白輸出)，依序以迴紋針固定，**請勿裝訂**。

八、評審方式：

(一)由承辦單位聘請評審委員進行審查。

(二)評審標準：

1. 契合評量目標 20%：試題內容配合能力指標、教學目標以及核心概念。
2. 認知歷程向度 20%：認知的深淺層次分配得宜。
3. 教材內容向度 20%：試題內容取材分布得宜。
4. 符合命題原則 20%：試題能符合多元評量的命題原則。
5. 創新及多元性 20%：能引用教科用書以外之文本設計評量題目，用以瞭解學生運用所習得知識、技能、情意於類似情境的能力。

九、獎勵：

(一)本競賽區分為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國中組共4組

(二)各組錄取前3名(第1名1件、第2名2件、第3名3件)

(三)各組錄取「入選」作品件數(各組參賽人數未達25件，錄取4件；參賽人數達25件以上，錄取6件)。但各組參賽人數不足15件，則錄取前3名各1件和入選2件。

(四)第1名每名嘉獎兩次、第2名每名嘉獎乙次、第3名每名嘉獎乙次、入選每名獎狀乙紙。

(五)以上獲獎方案前三名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若獲獎人員非編制內教師則頒予獎狀，另獲佳作方案人員均頒予獎狀。

(六)以上得獎件數，將視參賽件數與內容酌予調整。

十、其他：

(一)徵稿完畢，版權授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由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小組將所有作品彙整，並將作品公佈於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分享教師教學之用，以利交流分享。

(二)作品如有引用他人資料者請註明出處、來源，避免觸犯智慧財產權(作品請勿一稿多投，若經檢舉並查證屬實，追回原發給之獎勵)。

(三)所有參賽作品，請寄設計完成稿，所有作品恕不退件。

《附件 1》本土語言評量優良命題徵選【報名表】

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參賽者免填

服務學校						(全銜)
參賽者姓名			E-mail			
學校電話				聯絡電話		
報名 方案	勾選	參賽組別	年級	版本	編製評量單元名稱	
		國小低年級組				
		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高年級組				
		國中組				
應繳交之 相關表件 (請確認)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附件 1)(一式 1 份) 2. <input type="checkbox"/> 授權書(附件 2)(一式 1 份) 3.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附件 3)(一式 1 份) 4. <input type="checkbox"/> 試題「審題辦法」、試題「審題表」(一式各 1 份) 5. <input type="checkbox"/> 紙筆測驗評量之紙本(1 式 3 份) 6. <input type="checkbox"/> 命題出處之教材內容影本(一式 3 份) 7. <input type="checkbox"/> 測後「雙向細目分析表」(一式 3 份) 8. <input type="checkbox"/> 補救教學建議(一式 3 份) 9.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上列 4~8 項另以光碟形式儲存繳交,全文勿超 3MB)(一式 1 份) 檔案名稱:組別+方案名稱。 範例:國小高年級組-做伙來 tshit 迺					
備註	1、所有資料均依序以迴紋針固定， 請勿裝訂 。自 103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8 日止親自送達、掛號寄達(掛號寄達以郵戳為憑)： 702 臺南市南區南門路 232 號 志開國小 郭主任收 2、報名繳交資料不完整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填表須知	1、請按表格詳實填寫，每 1 參賽資料填列 1 張報名表(以便編號)。 2、所有參賽資料一經報名確定後不得更改。 3、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聯絡事宜。 4、若不符合上述規定，將不予審查。					

《附件 2》本土語言評量優良命題徵選—授權書【每命題方案填寫 1 張】

命題 來源	年級	版本	編製評量來源之教材單元名稱
校名			
授權人			
被授權人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授權期限	自 103 年 11 月 27 日至 108 年 11 月 27 日止（共 5 年）		
備註	1. 請在表格空白處以正楷文字詳細填寫。		
<p>一、茲聲明本文件為授權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出版，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p> <p>二、授權人同意將上述著作無償授權予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及本局認可之其他資料庫，得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典藏、發行或上網，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以利學術資訊交流。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p> <p>三、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p> <p>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立 書 人： (簽名/蓋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身 分 證 字 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立 書 日 期： 103 年 11 月 日</p>			

《附件3》本土語言評量優良命題徵選－智慧財產切結書【每命題方案填寫1張】

智慧財產切結書

本測驗評量命題方案_____

確係本人所創作，未違反智慧財產之相關問題，若有抄襲、不實、曾參加其他競賽發表並獲補助、獎勵者，得由鈞局取消得獎資格，並收回所得獎牌(狀)、獎勵以及相關補助。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立 書 人： (簽名/蓋章)

身 分 證 字 號：

立 書 日 期： 103年11月 日